

##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“三同时”工作公示信息表

项目名称	新浦化学(泰兴)有限公司氯碱装置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		
项目地址	泰兴经济开发区长江北路以东，泰过线以南，泰兴市申龙化工有限公司以西，疏港西路以北		
项目性质	新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改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扩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技术改造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技术引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项目负责人	王陆军	联系电话	15961010661
公示信息类别	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
评价报告编制单位或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单位	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	联系人及联系电话	陈伟庆 18801007287
评审（验收）情况（包括评审验收时间、主持人、评审验收人员、评价结论、评审及验收意见等）： 根据《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“三同时”监督管理办法》的规定，新浦化学（泰兴）有限公司于2024年11月24日组织三名专家，对《氯碱装置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》（以下简称设计）进行了函审。由黄灵、徐爱国、王飞霞组成评审组，黄灵担任评审组组长。评审组在审阅了设计及相关文件资料后，根据评审人员个人评审意见，经讨论形成如下评审组综合意见： 一、总体意见 1、该设计专篇编制基本符合相关导则的要求； 2、职业病危害因素识别与分析基本全面，设计重点内容基本全面； 3、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有一定的针对性； 4、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中的对策措施基本采纳； 5、预期效果评价正确。 二、设计的修改意见及建议 1、细化并明确范围； 2、细化液氯气化房建筑卫生学及通风排毒设施参数设计； 3、细化液氯气化房有毒气体报警仪与事故通风参数设计； 4、完善预期效果评价，细化防护设施汇总表，完善相关附件与附图； 5、其他详见专家个人意见。 三、评审结论 评审组同意该设计评审结论为整改后通过，建设单位必须要求设计单位根据上述修改意见及建议进行修改完善。修改完善后的设计应及时提请评审组全体成员确认。经确认后，建设单位方可形成《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工作过程报告》备查。			

评审（验收）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：

《新浦化学（泰兴）有限公司氯碱装置安全环保提升改造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》  
已按专家意见修改，并经评审组组长、成员签字确认。

制表人：赵梅      制表日期：2025年1月7日      联系电话：19802526286